

2024 年度
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
(汇总)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15
一、收支预算总表.....	16
二、收入预算总表.....	17
三、支出预算总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5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汇总)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应急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地震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牵头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起草相关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指导监督实施。

(二) 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工矿（不含煤矿）、商贸、烟花爆竹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监督管理工作。

(三) 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实施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区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 牵头配合市里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指导落实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 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级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和区政府指定的负

负责同志协调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人武部、武警部队和民兵预备役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组织抗洪抢险、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推进消防、森林和草地火灾扑救、地震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全区各级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指导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各级各部门落实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地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上级下达和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直有关部门和高新区、各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根据区政府授权或委托，依法组织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指导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情况。组织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三）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对外救援工作。

(十四) 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 协调各相关部门依法处理有关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和事故隐患的举报。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各类危险源、事故隐患信息。

(十七) 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区减灾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八) 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地震监测预报方案。

(十九) 负责建立和管理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体系。

(二十) 组织拟订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

(二十一) 做好全区地震灾害预测和预防工作。

(二十二) 负责本辖区内地震预警工作的监督管理。

(二十三) 负责地震震情和灾情速报。

(二十四)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汇总)包括5个机关行政科室及3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	------

1	泉州市鲤城区地震办公室
2	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
3	泉州市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支队鲤城大队
4	泉州市鲤城区防汛抗旱和防灭火调度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汇总)主要任务是：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树牢“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持续加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有效应对处置各类自然灾害，不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为鲤城经济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紧紧围绕“减轻灾害风险守护美好家园”的主题，以宣传教育、隐患排查、预案演练、能力建设为抓手，为全区经济发展稳定运行提供有力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坚持“严”字当头，压紧压实安全监管责任一是梳理明确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三定”职责分工，制定出台《鲤城区各街道及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进一步明晰各街道各部门安全生产监管权力责任，安全生产齐抓共管机制更加健全。二是定期调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建立鲤城区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调度制度，每月由区安办负责人带队，组织协调消防、住建、城管等主

管部门下沉街道、部门，为基层解决实际困难，通过现场调度，切实协调处置滨江总部经济区脚手架安全隐患、凯伟广场消防隐患等系列问题。三是全面推动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巩固提高工作。组织检查组对各街道标准化创建推进情况开展督导，并对 23 起安全生产标准化违法行为立案查处，罚款 36.7 万元。培植火炬电子、鸿荣轻工等 10 家标杆企业，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一企一策”样板，以点带面，促进各行业领域典型示范提质扩面。坚持“质量第一”，投入 20 余万元评审达标专项资金，完成 185 家工贸、教育、危化（加油站）、文旅等企事业单位达标评审工作。在巩固提升去年已创建的 934 家企事业单位的基础上，今年来新创建了 300 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新引进工贸企业 100%开展标准化提升，累计新完成标准化创建并建立“三张清单”制度的企事业单位 1234 家，运用“三张清单”排查隐患 7135 项，整改完成 7135 项，逐步实现人防向物防转变，物防向技防提升。

（二）坚持“实”字托底，坚决防范化解安全风险一是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运用区委“大督查”机制，通过“双随机”、宣讲培训、帮扶指导、现场督导等方式，推动各街道落实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等年度重点工作，提高发现和整改重大隐患能力水平，治理消除一批重大隐患，有效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行动以来，对 1090 家企业自查自改情况进行抽查，开展行政处罚 236 次，罚款 189.35 万元；重点针对“0”重大事故隐

患生产经营单位开展精准执法检查，对企业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实施“一案双罚”12次，推动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提请市、区两级政府挂牌督办4家重大事故隐患单位，曝光、约谈、联合惩戒企业200家。二是切实强化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力度。我局共组织执法人员检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96家（次），下发各类执法文书208份，对30起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立案处罚，罚款211.7万元；组织调查组对5起生产安全事故开展事故调查，有力打击了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三是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消防领域，将特殊群体火灾防范能力提升纳入2023年为民办实事项目，为特殊群体配备“4个一”（1个漏电保护器、1个灭火器、1个逃生面罩、1个烟感报警器）和表下线改造，全区100%完成588户低收入群体居住场所改造工作并完成验收工作。文化旅游领域，立足鲤城文物保护单位多的实际，建立起了“1+1+1+2”（投入一份1.5亿大额保单，建立一套监测系统，安装一批安消防设施设备和组建两支专业队伍）的文物安全防护体系，保险+科技，为文化遗产筑牢“防火墙”激发“活因子”。“三线”整治方面，累计召开现场调度会5次，供电公司协同通信运营商每周线上调度工作进展，推进具体工作。行动共排查整治交越搭挂“三线”隐患22项并建立清单，拔除站前大道、金山社区、世茂云璟、后坑社区等处废旧电杆共计28根。

（三）坚持“防”字在先，全面筑牢防灾减灾防线一是

扎实做好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准备。建立区处级领导、街道科级干部、社区主干三级防汛包保责任清单，压紧压实属地和部门责任，全力防控风险。制作防汛、森林防灭火指挥图和调度图，明确各级职责，保障防汛救灾决策、指挥、调度、实施各环节运转高效流畅。全面推进基层防汛能力标准化建设，全区 8 个街道所有社区基层防汛能力标准化建设工作已基本完成。修订完善区级防汛防台风抗旱应急预案，指导各街道、社区预案的修编工作，合计修编 89 份。及时更新补充防汛、防火物资储备，并将物资的种类、数量一一登记造册，补充采购 550 余套个人防护装备“五小件”，配发到 8 个街道 81 个社区。组织开展防汛备汛大检查，发出隐患整改通知书 10 份。加强巡山护林力度，全区设卡 21 处，参与设卡工作人员达 740 余人，并另聘请临时专职护林员 100 余人，收缴金纸、香烛 2000 余份；发挥森林防灭火视频监控作用，24 小时自动识别林区及林区边缘周围的烟雾监测，派出无人机巡护 78 架次 72 小时，并耗资 24 万余元更新补充森林防灭火物资，强化 24 名半专业森林消防队员物资装备储备，开展封闭式训练，提高扑灭火实战技能。二是科学有序应对超强台风。有效应对台风“杜苏芮”“苏拉”“海葵”，紧抓时间节点，完成危险区域群众转移避险 7223 人，紧急调拨资金近 50 万元投入防汛救灾工作，下沉社区干部累计 8800 余人次。“杜苏芮”期间累计出动应急抢险人员 3221 人，出动应急装备 1619 台，参与抢险 2308 起；全区未发生因灾伤

亡人员事件。在灾后重建工作上，积极向上级争取救灾资金 698 万元，其中已下拨 8 个街道及泉州第六中学合计 307 万元作为第一批灾后重建资金，后续又下拨 270 万元给相关街道做好应急抢险排涝物资储备，其余资金由区直相关部门按需使用。三是强化救灾减灾工作。积极做好寒潮低温灾害防范应对工作，期间共下沉干部 116 人次，走访孤寡老人、低保贫困户等困难群众 27 户 33 人次。开展全区自然灾害避灾点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排查全区避灾点 89 个，整治普通隐患 42 条，完成新桥、和平、红梅、锦田社区 4 个 A 级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工作，提升避灾救灾能力。投入 20 万元建成凌霄中学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实现了鲤城 8 个街道办事处均配备高级别地震应急避难场所的“十四五”规划任务目标。有序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应急系统共计完成 453 条清查数据的统计上报工作，2314 条调查数据上报工作，为我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科学的灾害风险信息 and 科学决策依据。四是严格做好地震监测预报工作。新增百源清池地震宏观观测点，搭建 1+1+2 地震监测台网（1 个浮桥流体监测台、1 个凌霄烈度台、大乡钓鱼场、百源清池地震宏观点），严格落实 24 小时地震信息跟踪和上报工作，截至目前地震监测数据完整率高达 99.92%。

（四）坚持“智”字着力，拓展数字赋能应急体系一是搭建应急综合指挥平台。将应急指挥中心建设纳入“一网统

管”建设体系，投入 68 万元，整合相关部门应急通信资源，完成了与省、市两级指挥信息网通联测试，加快形成上下联网、联合贯通的应急指挥信息网络体系。二是开展标准化应急管理站试点建设工作。投入 92 万元选址金龙街道办事处开展试点建设，建设一支一岗多能、灵活管用的基层应急管理团队，一支 25 人的综合应急救援队伍，进一步充实基层应急管理力量，在基层应急信息化管理平台的基础上加入物资管理系统、安全检查系统、区域风险可视化系统等电脑端、手机端软件，使基层应急救援物资的日常管理更加精细化，为应急管理站职能实体化运作打下坚实基础。三是推进“党建+网格+应急管理”工作模式。在延陵社区开展“党建+”应急管理中心试点建设，建立工作领导小组、应急服务点、避难安置场所、和应急救援队伍，邀请蓝天救援队进驻社区，形成网格化管理，推动党建引领，筑牢基层应急管理第一道防线。四是创新安全监管模式。针对道路交通亡人事故多发问题，组织协调安办、道安、交警、城管等部门会商，探索以科技赋能的方式为营运运输车辆免费安装防碰撞系统，解决大型车辆右转盲区问题，项目总投资近 1000 万元（不增加车企保费的前提下，由保险公司提取部分保费按年承担设备费用），目前已完成安装车辆 180 余部。

（五）坚持“宣”字为要，不断提升公众安全素质一是精心打造安全宣传和应急科普工程。改造提升鲤城区安全文化公园，依托主题公园开展研学、亲子活动、警示教育、应

急演练等宣传活动，拓宽安全宣传的广度。投入 154 万在福师大泉州附属中学校园内建设安全文化科普馆，馆内融入鲤城元素，运用 VR、AR 等科技手段，开设 18 个安全互动体验项目，通过“小手拉大手”方式，点线面全方位推动全社会“关注安全，关爱生命”。二是扎实推进安全宣传“四进”工作。巧用闽南四句、闽南童谣、闽南歌诀等方式，结合安全生产主题内容，用乡音传递安全理念。通过微信公众号、网站等线上平台，开展应急管理知识宣传及技能普及工作；发动全区群众参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自救福利大派送”、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公益短视频展播等活动，引导群众学习安全生产知识，提升安全素质。三是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文化教育。精心策划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宣传周等活动，开展科普进校园 8 场，更新安全生产宣传橱窗 32 个，发放安全生产、灾害科普知识宣传手册 10000 余册，接受现场群众咨询达 2000 余人次。全省首创成立“班主任”防震减灾讲师团，以 47 名区属各中小学地理学科骨干教师为主体，每学期在所属学校至少开展一场防灾减灾科普讲座，实现点到面的全覆盖。四是有序开展专题培训演练。组织监管执法人员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培训 31 场，覆盖 2000 余人次；充分发挥科技赋能优势组织召开泉州市安全生产标准化智慧管理平台操作技能培训会，累计 1100 人次参训；采用“政府买单，企业受益”方式，免费为企业培训急需的电工、电焊工等特种作业人员

219 人，杜绝了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现象，为企业节约资金 23.9 万元；结合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工作举办全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培训，提高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和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能力，为夯实我区安全生产基础提供有力保障；组织开展水上救援、城市防洪排涝演练、森林防灭火等专项综合演练，进一步提升辖区应急救援能力和从业人员自救互救技能。

（六）拓展宣传阵地，有效提升民众防震减灾知识知晓率。一是在 8 个街道 24 个社区及开元盛世、鸿星尔克、十五中等 8 个安全生产大走廊通过大型宣传挂图开展 5.12 防灾减灾宣传工作，营造氛围提升群众防灾减灾意识。二是组织蓝天救援队专家结合土耳其地震救援实例开展 7 所中小学、3 个社区、2 个企业地震自救互救科普宣传教育活动，合计 8000 多名群众参与活动；三是全省首创成立“班主任”防震减灾讲师团，47 名区属各中小学地理学科骨干教师为主体，每学期在所属学校至少开展一场防灾减灾科普讲座，实现点到的全覆盖；四是扎实开展新生入学地震安全教育专题活动，邀请 3 名市级科学传播师在全区 9 所中小学开展地震科普讲座，12000 多名在校师生参与，实现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的社会成效。

（七）严格常态管理，监测预报工作有力有效。新增百源清池地震宏观观测点，搭建 1+1+2 地震监测台网（1 个浮桥流体监测台、1 个凌霄烈度台、大乡钓鱼场、百源清池地

震宏观点），严格落实 24 小时震信息跟踪和上报工作，上半年地震监测数据完整率高达 99.96%；通过召开预警终端维护工作会议及将该项工作纳入相关部门年度安全生产考核指标，用于保障全区 166 个地震预警终端的良好运行工作。

（八）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推进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一是组织 4 次地震应急避难场所专项巡查工作。鲤城区地震办每季度及创城创卫期间组织 4 次对全区 14 个地震应急避难场所进行“对账清点、质量巡检、全面检修”的巡查，对发现的 24 处不足点进行及时整改，确保要素齐全、标准到位、周边整洁、质量完好。二是开展 3 次地震监测台站专项巡查。每季度对凌霄中学地震烈度速报台站、浮桥地震台（福师范泉州附属中学）、坑头宏观观测点的观测环境、仪器运行情况及周边影响因素进行全面的巡查，保障台站良好运行。

（九）着眼能力提升，扎实开展地震应急救援工作。一是加强应急救援设施的定期检查及应急演练工作。联合区人武部对鲤城区应急物资储备中心进行盘点巡查，清点核对地震、防汛、防火等救灾物资设备，对易耗品及破损器材进行维护保养，保障设备良好运行及统一调度。三是校园常态化演练。5.12 防灾减灾纪念日期间，区属福师范泉州附属中心、传春幼儿园、新华中心小学等 14 所中小学开展地震应急疏散演练活动，规范化的演练、常态化的活动，切实提升在校师生的应急处置能力。

（十）加强基层应急能力建设，积极推动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创建。一是扎实开展 2023 年为民办实事凌霄中学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作，8 月底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届时全区共有地震应急避难场所 14 处，总面积近 10 万平方米，可同时疏散 5 万多人，进一步提升应急处置保障能力；二是指导福师大泉州附属中学荣获省级科普示范学校称号，下一阶段力争福师大泉州附中创建国家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25.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78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6.11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125.89	支出合计	1125.8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1125.89	1125.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8	16.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0	4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347.98	347.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60	7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140.67	140.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61.20	16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54.86	54.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00	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6.80	7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25.89	613.29	512.6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8	16.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0	45.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347.98	347.98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60	0.00	70.60	0.00	0.00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140.67	140.67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61.20	0.00	161.20	0.00	0.0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54.86	54.86	0.00	0.00	0.00	0.00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00	0.00	99.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6.80	0.00	76.8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25.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6.11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125.89	支出合计	1125.8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25.89	613.29	512.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8	16.2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0	45.5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0	8.00	0.00
2130314	防汛	40.00	0.00	4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347.98	347.98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60	0.00	70.60
2240150	事业运行	140.67	140.67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61.20	0.00	161.2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65.00	0.00	65.00
2240501	行政运行	54.86	54.86	0.00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00	0.00	99.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6.80	0.00	76.8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25.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3.58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5.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13.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4.00
30101	基本工资	92.39
30102	津贴补贴	89.88
30103	奖金	111.64
30107	绩效工资	81.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5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1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23
30201	办公费	17.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26	劳务费	3.48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0
30228	工会经费	5.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8
30302	退休费	16.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0
310	资本性支出	8.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5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8.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5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7.5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汇总)部门收入预算为1,125.89万元，比上年减少29.79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减了部分基础设施建设及防灾减灾防汛物资储备等项目。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25.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125.89万元，比上年减少29.79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减了部分基础设施建设及防灾减灾防汛物资储备等项目。其中：基本支出613.29万元、项目支出512.6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25.89万元，比上年减少29.79万元，降低2.58%，主要原因是：核减了部分基础设施建设及防灾减灾防汛物资储备等项目。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培训及公务出差等

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公用经费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8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离退休干部的离退休费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0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四）2130314-防汛 40.00 万元。主要用于防汛经费支出。

（五）2240101-行政运行 347.9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公用支出。

（六）224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60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专项经费及安全生产管理宣传工作经费支出。

（七）2240150-事业运行 140.67 万元。主要用于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公用支出。

（八）2240199-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61.2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应急管理专项支出。

（九）2240299-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65.00 万元。主要用于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十）2240501-行政运行 54.8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支出。

（十一）22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00 万元。主要用

于地震专项工作经费支出。

(十二) 2240699-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6.8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灾害防治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613.2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52.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60.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

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1.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业务未发生变化。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7.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7.50万元，比上年增加3.80万元，增长102.70%；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执法检查频率增加。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汇总)单位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鲤城区应急指挥信息网建设及保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做好应急指挥信息网及重点工程项目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闽应急厅办便函【2021】95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省、市应急管理部门已完成该项工作，要求县市区同步完成该项工作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8.20		
	财政拨款：	38.2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完成应急指挥信息网建设及网络通讯保障实现和省市应急指挥网的连接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应急指挥网服务保障完成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应急指挥网专线保障数	=2条
		质量指标	应急指挥网运行畅通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接省市指挥系统工作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对象满意程度	≥95%

2024 年省级五个一百安全保障提升项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福建省“五个一百”安全保障提升项目的工作通知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建设鲤城区安全文化公园，最大程度服务群众，达到宣教的社会成效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通过安全体验与互动，提升全社会安全意识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安全文化示范馆建设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入馆参观人数	≥2500 人次
		质量指标	安全文化示范馆建设模块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安全生产知晓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馆群众满意率	≥90%

安全生产执法管理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闽应急厅办便函（2022）54号《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关于抓紧做好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统招分签工作的通知》、《安全生产法》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安全生产工作持续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保障服务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67.60			
	财政拨款：	67.6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1、为执法人员配备执法服装，提升执法队伍形象；2、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8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执法典型案例报送率		≥90%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次数		≥10个
		质量指标	执法人员执法服装配备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次数		≥80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街道满意度		≥90%

鲤城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安全生产法》、《泉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转发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紧急通知》（泉安委【2024】3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文件开展隐患排查，保障安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68.00			
	财政拨款：	6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通过督促各街道各部门开展隐患排查、安全宣传等工作，保障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生产安全事故及时上报率		≥90%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现场咨询日活动		≥1 场
		质量指标	隐患排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5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街道满意率		≥90%

防汛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闽政〔2013〕14号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防汛防风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 泉政〔2014〕6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设立市级特大防汛资金的通知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为迅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及中央、省、市有关领导对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批示和部署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抓实抓细防汛救灾各项措施，以及面对自然灾害突发险情时如何应急处置等工作。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做好2024年我区防汛抗旱工作，通过防汛抗旱工作减少社会经济遭受台风、暴雨等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失。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防汛物资储备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开展防汛演练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汛前安全大检查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抗台风宣传街道覆盖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街道满意度	≥80%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中共泉州市委 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 2024 年为民办实事工作的通知》泉委[2024]1 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泉州市自然灾害公众责任保险和农房保险工作方案的通知》(泉政办【2008】244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工作安排, 进行相关工作开展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76.80		
	财政拨款:	76.8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4 年在全区巩固提升 4 个自然灾害避灾点, 以 A 级避灾点标准建设和提升, 做到标识醒目、路径明显、责任明确、预案健全、制度上墙、设施配套、功能完善, 配备齐全的生活保障类物资。通过投保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 提高我区应对突发重大自然灾害的能力, 提高我区提高我区防灾减灾能力。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避灾点提升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避灾点巩固提升数量	≥4 个
		质量指标	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保障覆盖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避灾点转移安置人数	=1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街道满意度	≥90%

森林防灭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泉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转发进一步加强当前森林防灭火工作的紧急通知》（泉森防灭办[2022]37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强化宣传、深入开展隐患排查、加强应急演练，切实提高人民群众森林防灭火意识以及全区森林防灭火工作能力。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65.00		
	财政拨款：	6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一是队伍建设，物资经费双保障；二是宣传到位，提高意识；三是抓火源管理，严防火灾发生；四是抓值班调度，保持信息畅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森林防灭火物资储备及时率	≥90%
		数量指标	森林防灭火演练数量	≥1次
		质量指标	森林防灭火宣传涉林街道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死亡人数	≤20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林街道满意度	≥80%

五个一百安全保障提升项目管理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提升安全文化公园建设和管理水平的通知（泉应急【2022】106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鲤城区安全文化公园和安全文化示范馆持续良好运行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5.00		
	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鲤城安全文化公园和安全文化馆良好运行，最大程度服务群众，达到宣教的社会成效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管理维护巡查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开展巡查管理维护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五个一百安全提升项目良好运行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安全生产知晓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群众满意率	≥90%

防震减灾等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泉州市地震局关于印发《2024 年全市防震减灾工作重点清单》泉震 2024（4）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防震减灾工作持续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保障服务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99.00		
	财政拨款：	9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一是地震监测能力持续提升；二是防震减灾群众知晓率持续提升；三地震应急响应处置能力持续提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地震监测台站巡查率	=100%
		数量指标	地震预警信息发布系统终端运行情况	≥85%
		质量指标	地震监测台站运行完整率	≥9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启动地震应急避难场次	≥5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地震工作满意程度	≥95%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预算编码	159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1125.89		
	项目支出	512.60		
	基本支出	613.29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局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落实辖区危险化学品、工贸企业安全生产监管，加大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力度，强化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建设，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和教育培训，提升应急管理和救援能力，履行好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职能，定期分析辖区生产安全事故及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做好隐患排查和整改，切实消除一批安全生产难题，保障辖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做好防火防汛抗旱和防灾减灾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辖区防灾救灾能力。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使用次数	≤0 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8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应急物资储备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次数
		开展应急演练次数		=2 次
		质量指标		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保障覆盖率
			汛前安全大检查	=100%

			完成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自然灾害避灾点提升及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汇总)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0.81万元,比上年增加12.05万元,增长24.7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汇总)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汇总)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